

证券代码：688186

证券简称：广大特材

公告编号：2020-005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增加经营范围、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张家港广大特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大特材”或“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3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变更的相关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张家港广大特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8 号）核准，公司获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1,800,000 股。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天健验字（2020）5-4 号），确认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123,000,000.00 元变更为 164,800,000.00 元，公司股份总数由 123,000,000 股变更为 164,800,000 股。公司已完成本次发行并于 2020 年 2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二、增加经营范围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拟增加经营范围，具体情况如下：

原经营范围：特种材料的制造、加工、销售；机械产品制造、加工、销售，钢锭生产锻造，机械及零部件、金属制品购销；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增加后经营范围：特种材料的制造、加工、销售；铸件及机械产品制造、加工、销售，钢锭生产锻造，机械及零部件、金属制品购销；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

活动)。

最终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准的经营围为准。

三、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相关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促进规范运作，结合公司上市情况及实际经营需要，公司拟对章程中的有关条款进行修订，形成新的《公司章程》。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三条 公司于【批/核准日期】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份数额】股，于【上市日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三条 公司于2020年1月6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8号）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1,800,000股，于2020年2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注册资本数额】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6,480.00万元。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特种材料的制造、加工、销售；机械产品制造、加工、销售，钢锭生产锻造，机械及零部件、金属制品购销；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特种材料的制造、加工、销售；铸件及机械产品制造、加工、销售，钢锭生产锻造，机械及零部件、金属制品购销；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____万股，均为普通股。公司现有股东情况以证券登记结算机构记载的为准。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6,480.00万股，均为普通股。公司现有股东情况以证券登记结算机构记载的为准。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将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本议案还需提交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张家港广大特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5日